附件3

重庆市璧山区科学技术局

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4](#_Toc131175002)

[（一）部门基本情况 4](#_Toc131175003)

[1、部门职级 4](#_Toc131175004)

[2、内设机构及编制 4](#_Toc131175005)

[3、职能职责 5](#_Toc131175006)

[（二）预算及支出情况 7](#_Toc131175007)

[1、财政资金整体支出 7](#_Toc131175008)

[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8](#_Toc131175009)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_Toc131175010)

[1、前期准备 8](#_Toc131175011)

[2、组织实施 8](#_Toc131175012)

[3、分析评价 9](#_Toc131175013)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9](#_Toc131175014)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10](#_Toc131175015)

[四、需重点关注的问题 13](#_Toc131175016)

[五、有关建议 13](#_Toc131175017)

为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渝财绩〔2022〕1号）、《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 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璧山委发〔2020〕5号）、《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3〕1号）文件要求，形成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职级

重庆市璧山区科学技术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2、内设机构及编制

重庆市璧山区科学技术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宣传统战、财务、督查督办、政务公开、信访稳定、安全、保密、科普、科技监督、科研诚信建设及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其他相关工作。

（2）技术创新科。负责资源配置与管理，承担科研项目管理及经费安排，本部门预算；负责高新技术及科技企业发展，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和企业技术创新政策措施，牵头组织关键技术攻关、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科技金融、科技人才、研发投入、高新技术产品推荐等工作；负责农村科技工作，承担科技特派员服务、科技下乡、平台规划实施等工作，助力乡村振兴、精准扶贫协调推进；其他相关工作。

（3）规划发展科。负责科技体制改革，拟订科技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拟订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重大科技创新的政策措施，承担科技调查统计工作；负责基础研究，拟定技术创新中心等研发平台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科技成果转化与创新创业工作，拟订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政策措施，协调推进众创空间、孵化器建设；引进推动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服务机构；负责科技开放合作共享、科技资源共享工作，引进科技创新资源、联系服务外国专家，组织参加会展活动，推动科技军民融合发展；负责社会民生科技工作，拟订科技促进社会民生领域发展政策措施，推动社会民生领域重大关键技术攻关；其他相关工作。

区科技局机关核定行政编制9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科级领导职数3名。

机关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1名。

3、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区委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订全区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3）编制区级科技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基础研究、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加强科技项目资金的监管。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和科技金融结合。协调管理区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4）拟订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组织实施，开展技术创新中心等研发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5）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高新技术产品、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审核推荐工作。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推动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

（6）推动技术转移和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学研结合。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7）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科技评估管理，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承担全区科技保密工作。

（8）开展对外交流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组织开展国内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

（9）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推动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10）承担引进科技创新资源、培育科技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宣传等工作。

（11）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引进国外专家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国外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

（12）负责机关、下属单位和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13）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区、人才强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技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按照上级要求推进政府部门不直接管理具体科研项目，委托专业机构开展项目受理、评审、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等具体工作。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措施，统筹我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二）预算及支出情况

1、财政资金整体支出

2022年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为2931.88万元，年初无结转和结余资金，全年（调整）预算数为2851.19万元（年末零结转资金不作为预算调整），全年执行数1209.56万元，年末无结转和结余资金。

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5.98万元，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85万元、国内公务接待1.13万元。年初预算支出13.2万，比年初预算减少7.22万元，主要原因是国内公务接待减少。本年使用非财政拨款资金购置公务用车1辆、处置公务用车1辆、保有量为2辆、无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 二、主要成效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前期准备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3〕1号）文件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组成由单位领导、办公室、各业务科室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的自评小组，制定自评方案，明确自评程序和方法，通知要求资金使用科室上报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及计划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为评价准备阶段，自评工作组梳理和研读了国家层面、市级层面、区级层面与本次评价部门整体有关的政策文件，获得评价资料。

第二个阶段为实施评价阶段，自评工作组在2023年2月28日至3月18日开展评价实施。取得评价部门整体实施的进度和资金筹集支出情况等资料，通过研读搭建指标体系，填写《重庆市璧山区科学技术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并撰写自评报告。

3、分析评价

2023年3月18日至3月28日，自评工作组根据《重庆市璧山区科学技术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以及自评报告的分析情况，对初稿进行审核，按照相关文件、资金拨付资料，开展自评检查工作，对部门整体实施情况和质量进行评定。提出修改意见，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1、制定项目绩效管理制度明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及审批流程，规范绩效指标设置。

2、强化预算绩效双监控，从项目期中已实现的产出成果与效益；项目预算执行进度是否与当前期限相匹配；专项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纪违规问题，有无滞留、缓拨资金以及因管理不善造成资金损失、浪费；专项资金是否按照规定用途、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及其其他相关要求使用等方面进行绩效监控。

3、成立成渝地区高校创新创业促进会，汇聚川渝两地高校、科技创新企业、科技孵化中心等67家会员单位，开展信息互通与资源共享、双创活动、科技成果转化等合作服务；举办成渝科技创新联盟项目对接活动，依托高新技术产业研究院公司，积极举办成渝两地科技创新联盟项目对接活动，目前在微电子、应用磁学、传感技术、新能源、气象雷达等多个领域开展合作和项目对接。

4、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和区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报告精神。推动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贯彻落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提升全区科技创新水平，切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深入推进机关党支部“三基建设”，严肃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科学技术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分析情况，重庆市璧山区科学技术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得分94.24分，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表1所示。

表 1：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4.24 | 42.42% |
| 新增科技型企业数量 | 15 | 15 | 100% |
|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15 | 15 | 100% |
| 举办创新创业大赛场次 | 10 | 10 | 100% |
| 举办科技活动周场次 | 10 | 10 | 100% |
| 选派科技特派员人数 | 10 | 10 | 100% |
| 技术合同认定个数 | 10 | 10 | 100% |
| 科技成果认定个数 | 10 | 10 | 100% |
| 职工满意度 | 5 | 5 | 100% |
| 企业满意度 | 5 | 5 | 98% |

1、预算执行率分析

年初预算数为2931.88万元，全年调整数为2851.19万元，预算执行数为1209.56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支付困难，预算执行率为42.42%。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42.42%权重分。

2、新增科技型企业数量分析

增强科技服务水平，加大科技型企业投入，本年度新增科技型企业171家。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3、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分析

通过加快培育、积极引进高新技术企业，本年度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9家。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4、举办创新创业大赛场次分析

为鼓励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高科技创新水平，举办创新创业大赛场次1次。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5、举办科技活动周场次分析

为提高各项科技项目完成质量、加快基地建设，举办科技活动周活动场次1次。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6、选派科技特派员人数分析

为做好防扶贫工作，选派特派员下乡助农，共计选派区级科技特派员31名，市级科技特派员22名。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7、技术合同认定个数分析

为激励和扶持企事业单位增强创新能力，提升产业技术支撑水平和区域创新能力，鼓励企业开展技术合同登记，技术合同认定28个。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8、科技成果认定个数分析

为推动科技创新，促进企事业单位协同创新，鼓励企事业单位开展科技成果转化，科技成果认定151个。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9、职工满意度分析

职工对相关工作和满意度达到100%。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10、企业满意度分析

企业对相关工作和满意度达到98%。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四、需重点关注的问题

1、科技服务水平有待提高。

2、提高农户科学种养殖技术难度大。

五、有关建议

1、强化川渝地区合作交流，引进科技服务业企业，推动科技服务业发展，加强自身队伍建设，增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

2、加大科技特派员进村入户开展宣传培训力度，引进推广农业新品种、新技术、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产业。